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9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单俊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捷泰新能源股权的议案》

上海捷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泰新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物流车销售租赁等业务。为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发展关联性更强的业务方向，公司拟将持有的捷泰新能源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以2,100万元人民币的对价出售给上海麦迪讯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捷泰新能源股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转让捷泰新能源股权的公告》（2019-054）。

此项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7日